

輔仁大學 107 學年度 博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社會科學院

系（所）別：心理學系

組別：社會文化與諮商心理學組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		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	
		論文		必	12									12	12			
必修課程	A 模組：心理學基礎學科	獨立研究	06433	必	4			2	2					7	7			
		心理學方法論	16026	必	3		3											
必選課程	A 模組：心理學基礎學科	社會心理學專題研		必	3									6				
		人格心理學專題研		必	3													
		文化心理學專題研		必	3													
		諮商與心理治療理論		必	3													
	B 模組：心理學方法	敘說與實踐		必	3	3										6		
		質性研究		必	3	3												
		文化研究		必	3		3											
C 模組：實習、實作																		
選修課程													19	19	1. 應選修社會文化與諮商心理學課程9學分，領域課程由系辦公室每學年開課時公告。2. 興趣選修6學分，至少一門為跨系院校選修。應選修該組所開之選修課程，亦可選修他組所開之組核心課			
論文學分數A	12	必修學分數 (不含論文) B	19	選修學分數C	19	畢業總學分數 (含論文) A+B+C		50										

*附註：

1. 「模組」可依各系（所）之課程規劃，改為課群、領域…等名稱，模組數亦可自行增減。
2. 碩（職）、博士班若有分組，以教育部核定之學籍分組為限。
3. 本科目表之科目名稱與科目代碼不符者，以科目名稱為準。